

诉前调解助7名农民工拿到欠薪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梁燕 通讯员 郭腾旭)“感谢法官的耐心工作,让我们顺利拿到了欠款。”7名农民工激动地对法官说。3月20日,赤城县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拖欠农民工薪资案件,7名农民工顺利拿到了5万余元欠薪。

2022年5月,徐某雇佣马某等7名农民工在赤城县某镇务工,并约定于2022年7月完工后结算工资共计50800元。然而,半年多时间过去,马某等人多次索要工资都被以各种理由推脱。今年3月10日,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马某等7名农民工向

赤城县法院提起诉讼。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刘玉涛积极组织双方开展诉前调解工作,以情感为切入点,告知徐某农民工的辛苦与不易,同时释法明理,向徐某阐明拒不履行给付义务需要承担的法律责任并引导其树立契约意识、诚信意

识。3月20日,法官将双方当事人叫到法院,经过一番当面和背靠背的沟通,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被告徐某在法官的见证下,当场还清全部欠款,原告也于当天申请撤诉。至此,这起劳务纠纷案圆满解决。

高效调解确保农民工“劳有所得”

□ 王通 牛馨影

3月20日晚8时许,夜幕早已降临,然而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文化路法庭却依然灯火通明,一派忙碌的景象。原来,法庭干警们此时正在加班加点帮助农民工讨回被拖欠的工资。

当天下午临近下班时,文化路法庭接到了一群外来务工人员打来的咨询电话。在电话中,五名

外地来唐务工的农民工称,之前他们承包了一项工程,为某公司提供装修劳务后,该公司因故一直未能付清劳务报酬,五人无奈之下只好向法庭咨询诉讼事宜。

由于事发紧急,了解到上述情况后,承办法官当即向法庭庭长作了汇报。“趁热打铁才能事半功倍”,有着多年调解工作经验的庭长立即布置任务,通知双方当事人到庭,准备开展调解工作。

“活儿早干完了,钱到现在都不给我们,家里老的老、小的小,都等着用钱呢!”五名农民工到达法庭后,激动地握着法官的手,寥寥数语道出了他们讨薪之路的艰难与辛酸。

在调解过程中,承办法官耐心细致地向双方当事人释明了相关法律规定和权利义务,以及拖欠劳务报酬需要承担的法律后果,引导他们提出诉求和解决

方案。经过承办法官入情入理的调解以及全庭干警和相关部门的协同配合,当晚8时许,某公司对拖欠农民工劳务报酬的事实均予认可,并与五名农民工达成和解。至此,这起劳资纠纷得以圆满解决。

“心里的一块石头总算落了地。”看到被拖欠的10余万元劳务报酬有了着落,五名农民工的脸上露出了笑容。

巨鹿法院持续开展常态化集中执行行动

连日来,巨鹿县人民法院继续保持执行工作高压态势,灵活运用各项措施,持续开展常态化集中执行行动。

3月15日上午,执行干警到县城某小区集中腾退一处拍卖房屋,按照提前制定的执行方案,在司法局公证处人员的监督见证下,房屋顺利腾退完毕。3月17日,执行干警接到一名申请执行人提供的财产线索,远赴北京,成功在北京市区扣押被执行人涉案车辆。

赵志鹏 解世成

保定清苑法院发出离婚案件当事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近日,保定市清苑区人民法院向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双方当事人发出离婚案件当事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这是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施行后,该院发出的首份离婚案件当事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该举措的实施,对查明离婚案件当事人的财产状况,对夫妻共同财产进行公平分割具有积极作用,也有助于降低当事人诉讼成本,节约司法资源,提高诉讼效率,促进当事人诚信诉讼,为当事人合法权益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孟文雅 王彦鹏

涿州司法局开展社区矫正执法检查和案卷评查活动

近日,涿州市司法局开展了今年第一季度社区矫正执法检查和案卷评查活动。

此次执法检查活动由社区矫正管理股股长带队,监狱派驻干警全程参与,通过实地走访、开展座谈、查看档案等形式,对全市14个司法所的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工作进行全面检查。同时,随机抽取各司法所社区矫正工作案卷,开展案卷评查工作,重点检查了档案资料是否齐全规范、是否按要求顺序装订等,并对执法检查和案卷评查活动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

王鸿臻



近日,尚义县人民检察院驻政务服务大厅检察官工作站揭牌仪式暨座谈会在政务服务大厅举行。检察官工作站的设立有效落实了“行政+检察”的监督协作机制,为双方工作联动、信息共享提供了便利。检察人员在工作中将积极听取行政机关的意见和建议,为行政执法工作提供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共同形成预防和打击违法犯罪的工作合力。图为尚义县党组书记、检察长闫飞与县行政审批局党组书记、局长李成共同为检察官工作站揭牌。

闫正贤 摄



为提升广大中小学生的交通安全意识,守护青少年儿童平安成长,近日,文安县公安交警大队民警深入中小学校,针对学生的出行特点,结合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环境,用通俗易懂的方式,给学生们讲解了闯红灯、随意横穿马路、翻越隔离护栏、乘车不系安全带、乘坐电动自行车不佩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带来的危害,警示学生们要珍爱生命,认真遵守交通法规。图为该大队民警在曙光学校为小学生上安全教育课。

赵永辉 摄

山东境内六辆货车需办理注销手续

盐山交警上门服务为群众解忧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孟令伟)

3月15日,盐山县交警大队安监中队中队长刘杨带领民警,驱车来到山东省乐陵市,为市民刘先生名下的六辆货车办理了注销手续。刘先生十分高兴,压在心里的一块石头落了地。

进入3月份,山东省乐陵市从事货运的刘先生有六辆货

车达到使用年限,需到盐山交警大队办理注销手续,可出省跨县将六辆货车开到盐山交警大队十分不便。盐山交警大队负责货车注销工作的安监中队中队长刘杨了解到这一情况后,带领民警驱车40公里来到山东省乐陵市刘先生的运输队驻地,经取证后,对六辆货车的

信息进行了登记,填表办理了六辆货车的注销手续。刘先生将六辆报废货车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拆解。

刘先生十分高兴,再三表示感谢:“盐山交警上门为我名下的六辆货车办理了注销业务,为我提供了很大的方便,去了我的一块心病。”

男子报警“丢车”民警帮其“找回”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吴艳丽 通讯员 郭刘瑞贤

么淑婧)3月21日上午,市民饶先生专程来到唐山市公安局路南分局永红桥派出所,感谢民警辅警用耐心和细心帮助其找到了“丢失”的电动摩托车。

“警察同志您好,我停在市场附近的电动摩托车不见了,好像是被偷了!”2月28日下午,永红桥派出所接到群众报

警,称其电动摩托车遗失,请求警方处理。

民警一边对其耐心安抚,一边赶往现场查看。来到事故发生现场后,民警立刻展开调查。饶先生告诉民警,当时自己就把车停在了某市场附近,然后走路去办点事情,等到办完事,发现电动摩托车找不到了。

根据饶先生提供的电动摩托车停放时间和地点等信息,

民警分成两组逐一对各个地点进行排查寻找,最终用近一小时的时间,在路边找到了饶先生停放的电动摩托车。

原来,饶先生当时是将车停在了路边,然后徒步去市场办事情,由于一时健忘闹了个乌龙,误以为自己把车停在了市场附近。见到自己“失而复得”的车,饶先生激动地握住民警的双手表示感谢。

出事故民警尽心调解 货车司机免遭经济损失

河北法制报讯 (韩彬)

3月23日一大早,山东籍货车司机崔某某就来到迁西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将一面印有“执法为民、一身正气,勤政为民、两袖清风”的锦旗送到事故中队中队长李玉文手中,感谢他在处理自己的交通事故时尽职尽责,让自己避免了经济损失。

3月20日早7时许,该大

队事故中队接110派警,称辖区滦阳村路口发生一起重型半挂车与二轮摩托车相撞的交通事故。接警后,中队长李玉文带领民警迅速赶往现场进行处置。事故处理中,李玉文了解到货车司机兼车主崔某某所运送的货物为昂贵的稀有材料,而且有严格的运送时限,不能耽搁,否则将给当事人造成无

法估量的经济损失。李玉文积极与事故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通过调取事故发生时视频录像,并对事故发生过程进行了详细分析,提出了最佳的调解建议。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协议,崔某某的货车得到及时放行,避免了因货物运送超时造成的经济损失。为此,崔某某向办案民警赠送锦旗表示感谢。

小产权房抵债引纠纷 法院诉前调解化矛盾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乔)近日,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诉调对接中心圆满化解一起因小产权房抵债引发的纠纷,调解员高效调解和耐心服务赢得了当事人称赞。

原来,王某曾向刘某借款12万余元,因到期无法偿还,王某便将村集体土地上建造的小产权房抵给了刘某,刘某在此房屋居住了十余年。王某去世后,王某妻子及子女认为刘某非该村村民,无权购买村小产权房,当时签订的购房合同无效。因多次协商未果,王某一家遂将刘某诉至法院,要求确认购房协议无效并返还房屋。

桥西法院诉调对接中心收到案件后,民调员夏武岐及时与双方当事人取得联系,经深入沟通了解

到,王某一家诉讼的主要缘由是因涉案房屋有可能被拆迁,而刘某则坚称购房协议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他一直在此居住,不愿归还。了解双方的诉求后,民调员针对村集体之外人员无权购买村集体小产权房屋、房屋拆迁后补偿归属以及涉案房屋作为遗产尚需确权等问题,向双方当事人进行析理释法。通过民调员的反复释明,双方当事人均了解了案件的诉讼风险,随即民调员抓住时机,妥善平衡双方利益,引导当事人恪守诚信解决纠纷,经过多次修改调解方案,最终双方达成协议,王某一家给付刘某33万元补偿款,刘某返还房屋。这起纠纷至此案结事了,收到了良好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安国法院发挥人民调解员作用助力纠纷化解驶上“快车道”

安国市人民法院通过法官工作站将司法服务横向延伸到边、纵向延伸到底,通过人民调解员积极开展调解工作,达到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减轻群众诉累的目的。

王某与李某系房前房后邻居,多年前就因宅基地问题产生纠纷,近日,因王某翻盖房屋,矛盾再次激

田娣

邢台南和交警巡逻途中查获一起货车载人违法行为

3月20日,邢台市南和区公安交警大队郝桥中队执勤民警查获一起货车违法载人违法行为。

当天17时15分许,南和交警大队郝桥中队执勤民警在辖区南石线巡逻时,发现一辆货车后车斗上站着人,遂立即示意该车驾驶人靠边停车接受检查。经询问得知,车上乘员是一起去干活的,因驾驶室内坐不

下,便图方便在该车后车厢上站了一个人。民警对司乘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并依法对驾驶人作了处罚。

南和交警提醒,货运车辆违法载人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乘车人坐在货车车厢没有安全保障,车辆一旦发生侧翻、爆胎、制动失灵等情况,乘坐人员没有安全带的保护,危险性较大,安全隐患不容忽视。范曙光

大厂交警走进校园开展交通安全宣讲

3月24日上午,大厂公安交警大队宣传民警走进大厂城关第二小学,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宣讲活动。

宣传民警向学生和家长讲解有关道路交通安全方面的知识,发放多种多样的交通安全宣传资料,倡导

学生要文明出行、安全出行,自觉抵制不文明交通陋习,杜绝乘坐安全设施不全的车辆,拒绝乘坐超员车、三轮车等不安全车辆。活动中,发放宣传册300余份,摆放宣传展板20块,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张予馨

耄耋老人外出迷路 新乐交警及时救助

老人,便停下车上前了解情况。民警发现三轮车亏电不能启动,便将三轮车推到路边,并耐心与老人沟通,发现老人腿脚不便,记忆模糊。细心的民警最终在老人三轮车上发现有个挂牌,挂牌上标有其家人的联系电话,最终与其家人取得了联系。

李峰哲 谢敏辉



3月22日下午,张家口市万全区人民法院代表队在万全区委政法委组织开展的“万全区政法系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暨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知识竞赛活动中,经过激烈的角逐,在全区6个代表队中脱颖而出,荣获一等奖。据悉,万全区法院还将借此契机,继续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活动,进一步激发广大干警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作出法院应有的贡献。图为万全区法院获奖选手在比赛现场。

孟庆山 摄



近日,尚义县人民检察院驻政务服务大厅检察官工作站揭牌仪式暨座谈会在政务服务大厅举行。检察官工作站的设立有效落实了“行政+检察”的监督协作机制,为双方工作联动、信息共享提供了便利。检察人员在工作中将积极听取行政机关的意见和建议,为行政执法工作提供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共同形成预防和打击违法犯罪的工作合力。图为尚义县党组书记、检察长闫飞与县行政审批局党组书记、局长李成共同为检察官工作站揭牌。

闫正贤 摄